

# 新聞稿

---

日期	2019年2月22日	即日發佈
----	------------	------

---

題目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 2019-20 財政預算案建議
----	------------------------------

---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2019-20財政預算案建議

香港 - 財政司司長陳茂波將於 2019 年 2 月 27 日發表 2019-20 年度財政預算案。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於一月中向財政司司長，就企業及民生議題提出下列建議 ([按此瀏覽](#))，以提升香港稅制的競爭力及維持社區穩健發展。

### 企業方面

#### 1. 下調利得稅稅率

利得稅兩級制已於 2018 年 4 月 1 日起實施。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此稅制旨在紓緩中小企的稅務負擔，故為確保受惠企業以中小企為主，相關條文限制有關連企業只可提名一家企業受惠。在全球稅率下降的趨勢下，為吸引更多大型企業/集團在港拓展業務，我們建議下調 2019-20 課稅年度利得稅稅率至 16%，再往後兩年每年調低 0.5%，目標是在 2021-22 課稅年度將稅率降至 15%。此舉可望為本港打造更有利的營商環境，提升本港在區內的競爭力。

#### 2. 提升稅務確定性

《稅務條例》容許稅務局在課稅年度屆滿後 6 年的追溯期內，向納稅人作出評稅或補加評稅，而稅務局調整納稅人的稅務虧損狀況則不設時限，因此納稅人或難以確定其最終稅務狀況，對於有稅務虧損的公司尤其如此。稅務確定性對於促進經濟增長及吸引投資非常重要，不確定的稅務狀況不但會加重納稅人的行政負擔，亦影響企業在港投資的意欲，其他實際考慮還包括在香港昂貴經營成本及較高員工流動性的環境下，需要保留長年期的業務記錄所涉及的成本十分高昂。新加坡現行的法定追溯期為 4 年。我們建議將法定追溯期縮短至 4 年，並建議稅務局應在 4 年內就納稅人的稅務虧損狀況作出決定，以簡化本港的稅務管理及提升稅務確定性。

#### 3. 放寬研究及發展開支稅務扣減的條件

為推動本港的研究及發展（研發）活動，政府推行了新的稅務寬免措施，符合資格的企業首 200 萬港元研發開支可獲 300%稅務扣減，餘額亦可獲 200%扣減，我們對此表示歡迎。可是，研發開支稅務扣減的條件在《稅務條例》修定的第 16B 條與舊條文中所列的大致相同，而且頗為嚴謹。可獲得扣減的研發開支須為納稅人的內部開支，或支付給任何香港或海外大學及學院，或認可的研究機構的款項。若研發工作外判予非認可機構，該等開支則不獲得扣減。

現時，跨國企業將研發活動集中於集團旗下某一公司進行的情況十分常見，除基於保密理由外，部分亦因認可的本地研究機構或沒有足夠的行業知識及技能滿足納稅人的業務需求。雖然這些集團的香港子公司有機會受惠於相關研發活動而產生應課稅利潤，但在現行稅例下，香港子公司未能扣減其所分擔的研發開支。因此，我們建議放寬研發開支稅務扣減的條件，應包括所有屬外判性質的研發開支，或至少可扣減以成本分攤原則下香港子公司所分擔的研發開支。另外，我們亦強烈建議政府將跨國集團旗下在香港負責研發的子公司納入認可的研究機構，否則將難以吸引企業在港投資於研發活動。

#### 4. 推動綠色企業

環境保護日漸備受大眾關注，我們建議政府應制定更全面的政策，並為環保行業，如回收行業，提供補助金或津貼。在現行《稅務條例》第 15(1)(c) 條下，在香港經營業務而收取有關的補助金或津貼或類似的財政資助被當作為營業收入，需要繳納利得稅。我們建議放寬該項條例，由政府提供予環保行業的補助金不視作營業收入，無需納稅，以鼓勵更多人士加入環保行業。

此外，現時購買環保機械及設備所招致的資本開支在首年獲利得稅扣除，而添置再生能源裝置和建築物能源效益裝置的資本開支亦可於 5 年內全數扣除。為進一步鼓勵社會使用這些裝置及設備，我們建議提供超級稅務扣減（與研究及發展開支的稅務扣減類同）。

### 民生方面

#### 1. 寬減薪俸稅及個人入息稅的累進稅率

現時，基本免稅額及已婚人士免稅額分別為 13 萬 2 千元及 26 萬 4 千元。此兩項免稅額自 2016-17 年度起便無任何調整。我們建議把基本免稅額提高至 14 萬 8 千元，已婚人士免稅額提高至 29 萬 6 千元，並將首三個薪俸稅階由 5 萬元擴闊至 5 萬 5 千元，以減輕納稅人的經濟負擔。

根據 2016-17 評稅年度資料顯示，約 71 萬 3 千名納稅人繳交稅款少於 1 千元，故我們建議把首個稅階的稅率下調至 0%，以減低稅務局處理以上人士稅單的行政支出。

#### 2. 減免健康及運動相關課程學費

政府每年花費大量財政資源於公營醫療系統上，隨著本港人口日漸老化，除非市民的健康意識有所提升，否則社會對公營醫療系統的需求只會有增無減。為鼓勵市民培養健康的生活模式和學習相關知識，我們建議為報讀健康及運動相關課程的納稅人提供上限為每年 8 千元的稅務減免。透過投資於推廣健康教育，可望使香港成爲一個更健康的城市，長遠有助減低公營醫療開支。

#### 3. 寬減租住私人樓宇稅務

現時納稅人可扣除自置居所貸款利息，金額上限為每年 10 萬元，年期為 20 年。但租住私人樓宇的人士未能享受此優惠。面對現時樓價高企，我們估計越來越多人，包括中產人士，將選擇以租樓代替買樓。因此，我們建議政府可基於同樣原則，將合資格人士租住私人樓宇作為自住居所的租金支出列為可抵扣稅務開支，納稅人在 20 年期限內可選擇扣除租金或自置居所利息支出，上限同樣為每年 10 萬元，讓租住私人樓宇的人士也能同樣享有稅務扣減。

#### 4. 扣除供養父母開支

現行稅例下，只有與供養父母全年連續同住之納稅人士方可享有供養父母額外免稅額；另一方面，若父母居於院舍，而納稅人為父母所支付的院舍開支，即使納稅人不與父母同住，仍可就有關院舍開支申領長者住宿照顧開支扣除，上限為每年 10 萬元。然而，如納稅人支付父母的生活

開支及僱工費用，但不與父母同住，則未能享有額外免稅額。我們建議讓不同住之子女就照顧父母的開支（如租金或供樓利息支出及僱工費用等）亦可像支付長者住宿院舍般扣稅，上限同樣為 10 萬元，以減輕子女供養年長父母的負擔，同時亦鼓勵更多人士供養年長父母。

#### 5. 扣除聘請僱工開支

很多中產家庭夫婦/父母由於需要全職工作，需靠聘請僱工照顧家中長者及子女。我們建議政府就聘請僱工的實際開支作稅務抵扣，上限為每家庭每月 4,520 元，以紓緩中產家庭的經濟負擔。

#### 6. 扣除子女教育開支

近年來，本港的人口老化及低生育率問題備受關注。有研究指本港年輕夫婦因養育子女的高昂開支而不願意生育。雖然子女免稅額於過去幾年間有所上調，例如 2018-19 年度子女免稅額由 10 萬元上調至 12 萬元，但仍未足以補貼不斷上升的養育子女成本，特別是就讀私營學校的子女的教育開支。

我們建議政府就子女教育開支提供扣除，上限可以政府現時為資助學校及公營學校的津貼額作參考。

### 總結

有賴香港簡單及低稅率的稅制，香港是全球最具競爭力的經濟體之一。在充滿未知和挑戰的新一年，立信德豪冀望財政司司長於2019-20財政預算案中採納上述建議。

-完-

---

#### 編輯垂注

有關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BDO Limited)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是BDO會計師事務所國際網絡的香港成員所。BDO國際網絡遍佈全球超過162個國家，透過1,500多個辦事處及超過8萬多名專業人員，在世界各地提供財務諮詢服務。香港BDO自1981年在香港成立，致力透過全面的專業服務協助企業成長。專業服務包括審計服務、商業及外包服務、風險諮詢服務、專項諮詢服務及稅務服務。有關詳情，可參閱網址 <http://www.bdo.com.hk>。

---

#### 查詢聯絡

盧瑞燕  
立信德豪市場部高級經理  
香港  
電話 +852 2218 3042  
手提 +852 9613 5175  
[salalo@bdo.com.hk](mailto:salalo@bdo.com.hk)

劉玉娟  
立信德豪市場部經理  
香港  
電話 +852 2218 2325  
手提 +852 9285 4151  
[heidilau@bdo.com.hk](mailto:heidilau@bdo.com.hk)

---